

# 材料科学与技术学院文件

院字〔2017〕9号

## 关于印发《材料科学与技术学院 本科教学建设奖励办法》的通知

各系、办公室：

为了充分调动全院教师教学积极性，进一步完善教学管理制度，提高我院本科教育教学质量，弘扬尊师重教的良好风尚，根据学院实际情况，特制定《材料科学与技术学院本科教学建设奖励办法》。现予印发，请遵照执行。

附件：《材料科学与技术学院本科教学建设奖励办法》

材料科学与技术学院

2017年12月21日

附件：

# 材料科学与技术学院本科教学建设奖励办法

## 一、指导思想

为了充分调动全院教师教学积极性，进一步完善教学管理制度，提高我院本科教育教学质量，弘扬尊师重教的良好风尚，特制定本办法。

## 二、具体内容与办法

1.对于国家级和省部级教学成果奖、教学平台、品牌专业、精品课程、规划教材、教学团队，学院按照学校奖励额度的 20%再予以额外奖励。

2.对于省级教学成果奖，一等奖奖励 1 万元、二等奖奖励 5000 元；对于校级教学成果奖，一等奖奖励 3000 元、二等奖奖励 2000 元。

3.对于国家级教改项目，每项奖励 5000 元；对于省部级教改项目，每项奖励 3000 元。

4.对新编撰专业课程教材，已正式出版但未能入选省部级及以上规划教材的教师予以奖励，每项奖励 6000 元。对新编撰专业实验课程教材或其他教辅类教材，已正式出版但未能入选省部级及以上规划教材的教师予以奖励，每项奖励 3000 元。

5.对新制作的视频公开课、资源共享课、在线开放课程、MOOC 课等，已完成并正式上线使用但未能入选省部级及以上精品课程的课程，每项奖励 5000 元。

6.对于在学校认定范围内的各类教学竞赛中获奖的教师给予奖励（包括教学观摩比赛、优秀多媒体教学课件竞赛、微课比赛

等)。国家级竞赛，一等奖奖励 1 万元、二等奖奖励 5000 元；省部级竞赛，一等奖奖励 5000 元、二等奖奖励 2000 元；校级竞赛，一等奖奖励 2000 元、二等奖奖励 1000 元。

7.对于指导本科生参加各类学校认定范围内的大学生竞赛活动并取得优异成绩的教师予以奖励。I 级别竞赛，一等奖奖励 2 万元、二等奖奖励 1 万元；II 级别竞赛，一等奖奖励 5000 元、二等奖奖励 2000 元；III 级别竞赛，一等奖奖励 2000 元、二等奖奖励 1000 元。

8.对于指导本科生毕设设计(论文)获奖的指导教师予以奖励。省部级个人一等奖奖励 2000 元，个人二等奖奖励 1000 元，优秀团队奖励 3000 元。

9.每年学院对所有担任本科生班级班主任工作的教师进行班主任工作考核，对考核优秀的教师奖励 1000 元。

10.对于在学校认定的核心检索刊物及以上或相应等级媒体上发表的教学论文，每篇奖励 2000 元。

11.对于未在学校、学院两级本科教学奖励办法中列出且确有突出贡献的成果项目，经学院党政联席会讨论商定，可参考相近的项目标准进行奖励。

### **三、附则**

1.同一成果只奖励一人次/年，以最高额度予以奖励；已奖励的同一成果再获更高等级奖励的，补齐差额。

2.如有项目成果的奖项设置与本办法内容不一致，由学院党政联席会讨论并参照本办法予以确定奖励额度。

3.以往相关办法与本办法冲突的，以本办法为准。

4.本办法由院党政联席会议解释。

附表：

## 南京航空航天大学教学建设奖励项目及标准

类别		奖项		奖励标准(万元)
教育教学	教学成果	国家级教学成果奖	特等奖	200
			一等奖	100
			二等奖	40
	教学建设	国家级教学平台		20
		国家级品牌专业		15
		国家级精品课程		10
		国家级规划教材		10
		国家级教学团队		10
		省部级教学平台		4
		省部级品牌专业		6
		省部级精品课程		2
省部级规划教材		2		
省部级教学团队		2		